

新華夜中學
校園場地使用申請表

申請機構: _____

活動名稱: _____

聯絡人: _____ 職稱: _____ 聯絡電話: _____

使用日期 單日: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時段: _____

多日: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時段: _____ , 共 _____ 日

申請流程:

1. 有意申請者請於辦公時間聯絡新華夜中學總務部負責人李主任洽商，電話:28261651/28263669。
2. 請詳閱收費表和注意事項。
3. 填妥申請表及簽署同意書後，便可轉賬到新華夜中學國際銀行帳戶(103151003676)並把入數紙傳真 28221780 或電郵 xhess@macau.ctm.net 以作落實，有關費用需於活動開始前 2 周繳付，否則，預留之場地不作保留。
4. 收費表:

場地名稱	可容納人數	門衛、水、電及冷氣每小時費用 (以 4 小時起計)
禮堂	350	1000 元
課室(310 室)	30	150 元
課室(311 室)	35	150 元
課室(312 室)	35	150 元
課室(313 室)	30	150 元
課室(317 室)	35	150 元
課室(338 室)	35	150 元
酒店會展實訓室(335 室)	12	200 元
攝影實訓室(316 室)	10	200 元

5. 注意事項:

- 若借用超過 10 分鐘但少於 30 分鐘，按半小時計算；若借用超過 30 分鐘或以上，按 1 小時計算，如此類推。
- 場地費用一經轉賬，若取消需提前 2 星期通知學校，如少於 3 天通知，收取總費用之 50%；少於 1 個星期通知，收取總費用之 20%；2 星期或之前通知，不收取任何費用。
- 如遇不可抗力因素(例:8 號風球/極端天氣等)，可協商改期。本校保留最終解釋權。

同意書

茲使用新華夜中學場地，在使用時間內自行派員負責場地安全維護，如由我方導致的意外事故發生或損壞貴校任何器材、用具等，同意照價賠償；而其他一切由我方引起的責任(如刑事、民事及一切之賠償等)，一律與貴校無關。

此致

新華夜中學

申請單位(收據抬頭): _____

申請人姓名及職銜: _____

單位地址: _____

聯絡人手機: _____ 電郵: _____

(申請人簽名、蓋章及日期)